**2025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申请材料清单（研究生）**

1.《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表》（研究生类）（在线填写后下载打印）

2.《长安大学“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申请表》

3. 校内专家评审意见表（仅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类别需提交）

4. 国内导师推荐信（仅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类别需提交）

5. 邀请信/入学通知书复印件

6. 学习计划（外文）（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文联合培养计划需由中外双方导师签字、 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外文学习计划由外方导师签字）

7. 国外导师简历

8. 成绩单复印件（自本科阶段起，需加盖各阶段教务处公章）

9. 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10. 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11. 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注：国外合作项目也参照本材料清单准备。

请按以上顺序准备一份纸质申请材料，并按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上的说明将相关材料扫描并上传至信息平台（《校内专家评审意见表》和《国内导师推荐信》由受理单位统一上传）。如提供的材料中有英语以外语种书写的，需另提供中文翻译件。申请材料一律使用A4复印纸打印或复印，请在申请表第一页粘贴申请人近期彩色照片（一寸免冠）。如申请的国家留学基金委与国外高校/机构合作渠道对申请材料有特殊要求，则根据具体合作渠道规定执行。

**2025年博士生导师短期出国交流项目申请材料清单（博导）**

1.《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表》（访学类）（在线填写后下载打印）

2. 正式邀请函复印件

3. 外方合作导师介绍

4.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请按以上顺序准备一份纸质申请材料，并按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上的说明将相关材料扫描并上传至信息平台（《单位推荐意见表》由受理单位统一上传）。如提供的材料中有英语以外语种书写的，需另提供中文翻译件。